

致:葵青區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討論文件

議題:有關查詢垃圾徵費事宜

房屋署回應:

就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收費(垃圾收費)事宜,房屋署與環境保護署(環保署)一直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,並透過不同環保試驗計劃和宣傳活動,推廣惜物減廢,鼓勵參加者積極實踐廢物妥善分類、源頭減廢及乾淨回收,讓公屋租戶及早為垃圾收費作好準備。

2. 為垃圾收費正式實施作準備,房屋署會檢視擺放在公共屋邨公用地方的廢屑箱,相關檢視工作會持續進行,現階段未有計劃落實減少數量的數字。
3. 環保署在屋邨舉辦宣傳活動包括宣傳大使、攤位活動和智能回收推廣車到訪屋邨活動、房屋資訊台播放宣傳影片及文字訊息、張貼宣傳海報、懸掛橫額、派發小冊子等。房屋署一直配合環保署的工作,推廣減廢回收的訊息及協助提升居民對垃圾收費的認識。
4. 房屋署會繼續與環保署合作,並全力配合環保署智能回收服務計劃。

房屋署
2024年1月